

完善公共卫生法治保障体系 拓展代表参与立法工作途径

# 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筑牢法治根基

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的决胜之年。当前,依法治国成为党领导人民治理国家的基本方略,完备的法律体系为全面依法治国提供基本遵循。在这一关键时刻,立法将如何为脱贫攻坚战保驾护航?今年将有哪些重要的立法项目亮相?

“今年的全国人大常委会立法工作计划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紧扣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任务,围绕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完善立法体制机制,以良法保障善治,推动高质量发展,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推进国家治理体系治理能力现代化。”据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立法规划室主任岳仲明介绍,去年12月,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四十四次委员长会议已原则通过2020年全国人大常委会立法工作计划,对今年的立法工作作出预安排。今年5月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召开后,立法工作计划将根据大会精神和代表议案建议进行调整,并注重与《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强化公共卫生法治保障立法修法工作计划》(以下简称《立法修法工作计划》)做好衔接,体现强化公共卫生法治保障的精神和要求。“全国人大常委会今年的立法工作,要统筹落实好专项立法修法工作计划、2020年度立法工作计划。”岳仲明说。



## 服务工作大局 加强重要领域立法



本月,今年立法工作计划中的重头戏——民法典草案将提请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审议,这是新中国第一部以法典命名的、具有重要标志性意义法律草案。除此之外,围绕党和国家工作大局,今年的立法计划涉及多个重点领域。

加强公共卫生领域立法方面,关于全面禁止非法野生动物交易、革除滥食野生动物陋习、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的决定,修改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已通过;生物安全法、修改动物防疫法等法律案正在审议,争取年内出台;还要抓紧修改野生动物保护法、国境卫生检疫法,不断总结疫情防控经验教训,认真评估传染病防治法、突发事件应对法等法律的修改完善。

围绕完善人民当家作主制度体系,强化对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修改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组织法、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会议事规则、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法,制定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监察官法等。

围绕推进国家机构职能优化协调高效,完善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制度,提高防范抵御风险能力,修改行政处罚法、行政复议法、治安管理处罚法、海上交通安全法、安全生产法,制定个人信息保护法、反有组织犯罪法、陆地国界法、出口管制法、数据安全法等,审议刑法修正案(十一)。

围绕推动高质量发展,建设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加快建设创新型国家,修改专利法、著作权法,制定乡村振兴促进法、期货法、海南自由贸易港法等,落实税收法定原则以及有关改革要求的立法项目。

围绕服务和保障民生,满足人民美好生活需要,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修改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制定社会救助法、退役军人保障法、法律援助法、长江保护法等。

围绕完善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制度体系,发展社会主义先进文化,修改国旗法、国歌法、档案法等。

## 首次制定 专项立法修法工作计划



针对此次疫情中暴露出的现行法律存在空白、弱项、短板等问题,及时制定、修改相关法律,是当前及今后一段时期全国人大常委会立法工作的重点。

“疫情发生后,让我们对强化公共卫生法治保障的重要性、紧迫性有了更加深刻的认识。”据岳仲明介绍,全国人大常委会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结合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立法规划、年度立法工作计划,制定了《立法修法工作计划》。

4月26日,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关于强化公共卫生法治保障立法修法工作有关情况和工作报告提请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

“这是全国人大常委会在五年立法规划、年度立法工作计划之外,第一次就某一领域制定专项立法修法工作计划,为依法防控疫情、强化公共卫生法治保障体系明确了工作思路和方向。”岳仲明说。

据介绍,《立法修法工作计划》一个最为显著的特点,不是“零敲碎打”,而是着眼于建立和完善公共卫生法治保障体系,作“系统考虑、统筹安排”,立足于体系建设。《立法修法工作计划》分为三部分,包括在2020—2021年制定修改法律17件,综合统筹、适时制定修改相关法律13件。此外,在制定相关法律时也将总结疫情防控的实践经验,作出有针对性的制度安排,将公共卫生法治保障融入各项法律之中。

此外,全国人大常委会还将针对计划中的重点立法项目成立由全国人大专门委员会和国务院有关部门组成的立法修法工作专班,建立立法修法协调机制,加强对立法修法工作的统筹协调,及时了解相关立法任务推进情况,研究解决立法中的问题和分歧,确保工作顺利进行。

## 继续完善拓展 代表参与立法机制和途径



全国人大常委会今年将采取多种措施,完善制度建设。这些重点工作包括:提高立法与改革衔接的精准度,为加强改革的系统集成、协同高效提供法律制度保障;加强基层立法联系点工作,畅通社情民意表达和反映渠道,使国家立法工作更加接地气、聚民智;开展我国法域外适用、新技术新领域等相关法律制度研究,为相关立法提供必要支撑;加强对地方立法工作的联系指导,发挥地方立法在地方治理中的独特作用,提高人大工作整体实效。

今年,全国人大常委会将继续完善和拓展代表参与立法工作的机制和途径。积极邀请代表参与立法项目论证以及法律草案的起草、评估、调研等工作,更好发挥相关领域具有专业背景的代表在立法工作中的作用,提高立法工作的针对性和有效性。探索邀请提案代表列席宪法和法律委员会全体会议。健全法律草案征求代表意见制度,及时向代表通报常委会立法工作情况,运用现代信息技术为代表参与立法搭建便捷高效的平台,组织代表参加立法工作有关学习培训,就近到基层立法联系点听取群众意见。

“我们将围绕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完善立法体制机制,不断提高立法质量和效率,为改革发展稳定筑牢法治根基,推动高质量发展,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新期待。”岳仲明说。

(朱宁宁)